

关于开展濮阳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综合执法能力提升培训班的紧急通知

市环境攻坚办，各县（区）分局、开发区生态环境局、示范区国土建设环保局，局机关各科室、局属有关单位：

根据疫情防控相关工作要求，原定于2020年10月29日—30日在中共清丰县委党校举办的《濮阳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综合执法能力专题培训班》，由现场会改为视频培训。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范围

各单位报送参训回执所有人员。

二、培训地点

1. 市环境攻坚办、市局机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工业园区分局，市辐射站、开发区生态环境局、示范区建设环保局在市生态环境局老院一楼会议室参加培训。

2. 濮阳县分局、清丰分局、南乐分局、范县分局、台前分局、华龙分局在本单位设分会场。

三、培训时间

按照原定计划不变。

四、注意事项

1. 培训期间，学员要保持会场纪律，不得迟到或早退，

将手机调为静音，驻局纪检组要对培训课堂纪律进行线上巡检，每天通报情况。

2. 培训期间，做好疫情防控各项工作，进入会场后佩戴口罩。

3. 各县（区）分会场于29日早8:00与市局对接视频信号。

4. 原定于29日晚开展的案卷评审工作取消。

5. 考试由市局派人到县区会场组织进行。

6. 各县（区）各单位派人到市局法规科领取培训资料。

联系人：闫鸣亚

联系电话：13721782333

2020年10月28日